商标初步审定公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标法》第二十八条之规定，下列商标初步审定，予以公告。异议期限自2024年07月14日至2024年10月13日止。

第 76422911 **号**

申请日期 2024年01月16日

商 标

疆韵

申 请 人 新疆冠农股份有限公司

地 址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铁门关市库西工业园区二十九团公路口东11栋35号101室-120室

代理机构 成都致品知识产权代理有限公司

核定使用商品/服务项目

第5类：婴儿食品